

关于延长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大湾区债）（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证监许可〔2020〕1787 号文注册。

根据《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大湾区债）（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定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 14:00-17: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

考虑到簿记建档当日市场情况，经发行人、全体簿记参与者及投资者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1 年 1 月 19 日 14:00-17:00 延长至 2021 年 1 月 19 日 14:00-19:00。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大湾区债）（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9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大湾区债）（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9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大湾区债）（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9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大湾区债）（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2021 年 01 月 19 日

A red circular seal of the Beijing Dachen Law Firm. The seal contains the text "大成律师事务所" (Dachen Law Firm) around the top edge and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Beijing Dachen Law Firm) around the bottom edge. In the center, there is a five-pointed star. The seal is stamped over the date "2021 年 01 月 19 日".